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美股份”）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曹川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曹川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9-87649856

电子邮箱：cc@sanmeichem.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曹川，男，199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在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助理；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在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主管；2025 年 4 月加入三美股份证券部。